**2020年天津市宁河区卫健系统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考试疫情防控考生须知**

      根据国家和我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天津市宁河区卫生健康系统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试将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举措，所有考生均需符合疫情防控的健康要求，方可参加考试。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请广大考生遵照执行：
      1.2020年天津市宁河区卫生健康系统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试笔试具体考试地点、时间详见《笔试准考证》。参加笔试时，必须同时携带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身份证，缺少证件的报考人员不得参加笔试。参加笔试的考生必须在考前30分钟进入考场，考生入场须进行查验健康码、考试前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两次体温检测，请考生预留充足的入场时间，以免耽误考试。笔试开考30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
      2.须自备医用外科及以上防护级别口罩（禁止佩戴带有呼吸阀口罩），考试全程佩戴 (核验身份过程中除外) 。
      3.即日起可登录公告发布网站下载《[宁河区卫生健康系统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试考生安全考试承诺书](http://zkgg.tjtalents.com.cn/upload/file/20201209/20201209111405_349.doc)》，如实、完整填写个人健康情况，并签字。考试前请将《健康卡及承诺书》交给考点工作人员。
      4.考生须于笔试当天申请天津健康码，考生进入考点时，须主动出示“绿码”，持有“绿码”方能进入考点参加考试。手机要在亮码后存放在指定位置，不能随身携带。
      5.考前14日内考生须做好自我健康检测，如出现体温≥37.3℃、乏力、咳嗽、呼吸困难等病症的，应及时就医并进行核酸检测。须提供考试前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相关材料。
      6. 考前及考前14日内在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应按照天津市疫情防控措施纳入管理，进行健康监测报告，均无异常后，在考试当天提供考试前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相关材料，方可参加考试。
      7.考试时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的考生，应主动报告工作人员，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笔试当天，考生须主动接受进入考点和考场内两次体温检测，如体温≥37.3℃，须服从考点应急处置安排。
      8.考试期间做好个人防护，勤洗手，公共场所佩戴口罩。避免和无关人员接触。避免考生、家长在考点附近聚集，同时做到在各种场所确保一定的社交安全距离。考生须听从考点指挥，分散进入考点和考场楼，进退考场、如厕时均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考生之间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
      9.考生尽量不要外出，并注意个人卫生和防护，每日自行做好身体健康监测，避免与国（境）外人员、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的场所聚集。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旅居史和接触史的考生，以及在笔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人员，将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10.考生须严格遵守国家、天津市相关防疫管理规定，应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不得隐瞒行程、隐瞒病情、瞒报健康情况，若故意隐瞒以上情况并且参加考试，造成传染病传播或流行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因疫情防控原因导致无法考试的考生，视同放弃考试资格。有关考试健康要求如有调整，以我市发布的最新要求为准，请考生随时关注。

      附件：《[2020年天津市宁河区卫健系统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考生健康卡及考试安全承诺书](http://zkgg.tjtalents.com.cn/upload/file/20201209/20201209111405_349.doc)》

      天津市宁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12月10日